

P 美国产品责任法

Products
Liability : Cases
and Materials

精义

李响 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献给我最崇敬的长辈——外公张书屏和爷爷李栋材”



*P*roducts Liability : Cases and Materials
**美国产品
责任法精义**

李 响 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国产品责任法精义 / 李响著.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09. 8
ISBN 978 - 7 - 5438 - 5930 - 2

I. 美… II. 李… III. 产品责任法 - 美国 IV. D971. 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46788 号

美国产品责任法精义

李 响 著

出 版 人: 李建国

责 任 编 辑: 戴 军 胡 飞

装 帧 设 计: 陈 新 + 谢俊平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科地印务有限公司

印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 / 16

印 张: 27

字 数: 387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5438 - 5930 - 2

定 价: 50.00 元

营销电话: 0731 - 8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序

春节，李响回上海过年，邀我为他的新书《美国产品责任法精义》作序，在送给我厚厚一摞书稿的同时，也把一份责任与惶恐留给了我。

屈指数来，这已经是李响的第六本学术专著了。他前几本书的序言或者由 Feld、Okediji、段匡这样学识渊博的大学教授所作，或者由王俊峰、李迁这样经验丰富的资深律师撰写。而我虽曾在高级法院和最高法院工作数十年，但主要从事刑事审判和民事执行等工作，对法学基础理论特别是国外法学学术的系统研修甚少，一下子竟有些不知从何下笔。好在作者本书中谈及的话题——产品责任，对我们每一个人来说都不陌生。尤其是这几年来，为千夫所指的食品安全事故频频发生，多少已提振了国人的神经，成为老百姓家喻户晓最为关注的话题之一。既然如此，那我就试着往下写吧！

众所周知，美国是世界经济的火车头，这种地位的取得与其博大精深、浩如烟云的法律制度与文化密不可分。自从独立以后，在秉承英国普通法精神的基础之上，美国一直在致力于发展一套极富自身特色的判例法体系并不断使其日趋完善，而且在法学理论层面也多有青出于蓝的创新。时至今日，美国无论是在法律的研究水平还是在审判实践方面，在各国当中都表现得最为成熟和先进，起到了无可替代的垂范作用。几年前，我专程前往美国参观访问了几所世界著名大学的法学院和联邦最高法院，作为一名中国资深法官切身感受到了美国法确有其独到之处，值得国内法律界认真学习借鉴。

就本书而言，就给我们提供了一个了解认识美国产品责任法的良好契机。毋庸讳言，在过去的几年里，我国的食品安全事故时有发生，特别是像“婴幼儿奶粉”这样的恶性事件，不仅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并且也给我国的商品信誉和国家形象带来了严重损害。此种情况已经引起了党和国家的高度关注，在废除食品免检制度以后，又提

出要建立权责利相对应的法律追究惩治体系。在这样的时代大背景下，本书作者准确聚焦于当前热点议题，怀着“为祖国的产品质量责任体系改革，探索一条最为现实之路”的拳拳之心，把自己在美国攻读法学博士期间专门研究的，美国产品责任法律制度中的经典案例、心得体会奉献给国内读者，以期达到“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的良好愿望。这本书和作者的其他著作一样，以真实生动的案例为核心，借实际迫切的问题为导向，用精心设计编排的 50 多个经典案例和几十个妙趣横生的故事，把生硬的法律条文串联起来，既逐步展开、娓娓道来，又深入浅出、直指要点，使读者在看得津津有味之余，又都会对议题有所感悟。

不知道读者们注意到没有，最近在美国发生了花生酱里含有沙门氏菌的食品安全事故，造成多人致病甚至死亡。美国的司法部门迅疾介入进行刑事调查，并迅速召回了在国内外销售的数百种问题花生酱。奥巴马总统也已承诺彻查食品安全监管机构，政府将确保花生酱等食品的安全。这起事件当然不影响国内学习借鉴美国几十年来拥有的产品质量监管理念、制度和经验，并且也使我们看出了美国政府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和应急速度，但却又提醒了广大读者们即便再发达先进的国家也一刻不能松懈对产品质量的监管，徒有良法而乏善治依然只是在做亡羊补牢的工作。在本书当中，我们随处可见作者类似充满闪光点的思考。

最后值得一提的是，在物欲横流、人心浮躁，多少人急功近利的今天，作者能潜心治学，在完成“传道授业解惑”任务的同时，以每年近百万字的速度向我们奉献了一部部精彩而又真诚的作品，其所著《美国民事诉讼法的制度案例与材料》一书更是在 2007 年业内评比中获国家级三等奖，确实难能可贵。然而作为一位不满 29 岁的年轻学者，他要走的路还很长，我殷切希望李响更加珍惜改革开放带来的大好时光，认真勤恳地工作、学习、生活，在西学东渐的旅途中走得更远。

李向荣
2009. 1. 14

CONTENTS 目 录

第一章 写在前面的话	1
------------------	---

第二章 产品责任的对象	11
第一节 产品的概念 (一)	11
第二节 产品的概念 (二)	24
第三节 当事人的概念 (一)	38
第四节 当事人的概念 (二)	55

第三章 产品责任的诉由	69
第一节 过失侵权责任	69
第二节 质量保证责任	85
第三节 严格侵权责任	98

第四章 产品责任的类别	112
第一节 明示质量保证的责任	112
第二节 默示质量保证的责任	127
第三节 误述的责任	145
第四节 免责条款	162

CONTENTS 目 录

第五章 产品责任的成因	178
第一节 缺陷的类型与检验方法	178
第二节 制造缺陷	194
第三节 设计缺陷	208
第四节 警示缺陷	228
第六章 产品责任的证明	247
第一节 证明产品责任的证据	247
第二节 事实因果关系	265
第三节 法律因果关系	282
第七章 产品责任的抗辩理由	300
第一节 原告过失原则与比较过失原则	300
第二节 自冒风险原则	319
第三节 误用及其他抗辩理由	334
第八章 产品责任的损害赔偿	351
第一节 补偿性损害赔偿	351
第二节 精神损害赔偿	369
第三节 惩罚性赔偿	385
参考书目	410
后记	414

CONTENTS 目 录

Table of Contents

Foreword

Chapter 1 An Overview of Products Liability Law ...1

Chapter 2 Parties and Transactions Governed by Products Liability Law 11

Section 1 What is a Product I 11

Section 2 What is a Product II 24

Section 3 Potential Plaintiffs and Defendants I 38

Section 4 Potential Plaintiffs and Defendants II ... 55

Chapter 3 Evolution and Adoption of Strict Tort Liability 69

Section 1 Negligence 69

Section 2 Warranty 85

Section 3 Strict Liability in Tort 98

Chapter 4 Warranty and Misrepresentation 112

Section 1 Express Warranty 112

Section 2 Implied Warranty 127

CONTENTS 目 录

Section 3	Misrepresentation	145
Section 4	Limitations on Liability: Disclaimers and Notice	162
Chapter 5	The Concept of Defectiveness	178
Section 1	Basic Test of Defect	178
Section 2	Defective Manufacture	194
Section 3	Defective Design	208
Section 4	Defective Warning	228
Chapter 6	Establishing Defect and Assigning Responsibility	247
Section 1	Proof of Defectiveness	247
Section 2	Cause in Fact	265
Section 3	Proximate Cause	282
Chapter 7	Defenses Based on Plaintiff's Conduct	300
Section 1	Contributory and Comparative Negligence	300
Section 2	Assumption of Risk	319
Section 3	Misuse	334

CONTENTS 目 录

Chapter 8	Interests Protected	351
Section 1	Compensatory Damages	351
Section 2	Emotional Distress	369
Section 3	Punitive Damages	385

Reference Contents	410
---------------------------	-----

Postscript	414
-------------------	-----

第一章 写在前面的话

An Overview of Products Liability Law

2008 年在中国人书写的历史上注定将是不安分的一年。既有普天同庆的大喜，又有举国齐哀的大悲，这禁不住让我有时候会非常好奇地猜想，当许多年过去以后，人们再回想这个多事之秋时，在短暂的欢娱之余，究竟还会在脑海里回闪过什么样黑色的记忆，是史无前例的冰雪灾害、惨绝人寰的汶川地震、抑或是来势汹汹的金融危机……但是在我看来，与这些相比另外还有一个词似乎更有资格入选 2008 年的热门代表词汇，那就是在这一年突然闯入中国人生活的一个原本非常陌生而今却妇孺皆知的化工术语——三聚氰胺。

作为一种刻骨铭心的民族共同记忆，我相信这个读起来颇有些拗口的名字会在将来很长一段时间里仍被铭记在人们的心中。这不仅是因为前面说的几种灾害影响到的只是个别地区或是个别行业的一部分人，可在三聚氰胺事件中几乎我们每一个生活在中国内地土地上的人都成为受害者；更因为面对外部引入的金融危机剥夺了我们的财富或是从天而降的自然灾害威胁到我们的生命时，无惧的中国人民总是可以团结在一起坚强面对，但三聚氰胺事件却彻头彻尾是一场因为贪婪和麻木而导致的人祸，当包括牛奶、饼干、鸡蛋在内的国内食品行业，特别是其中某些平时总是以代表民族精神自居的企业，在三聚氰胺面前集体被剥光了皇帝的新衣时，遭受深深伤害的并不只是我们的身体，更是我们的心灵。我们可以在灾难过后很快就积累比从前更多的财富，建设比以往更加美好的家园，但是我们在信任上遭受的重创恐怕就不是那么容易抚平的了，何况这早已不是“民间化学大师们”第一次给我们上课了。从吊白块熏粉丝、苏丹红做鸭蛋、洗衣粉炸油条、避孕药喂黄鳝，一直到敌敌畏制火腿，中国的食品行业到底怎么了，中国制造到底怎么了，中国的产品责任体系到底怎么了？

和大家一样，作为每天消费这些“毒”牛奶鸡蛋的受害者，我同样对相关企业的恶劣行径感到义愤填膺；但也许和大家不一样的是，作为一个从事法律工作多年的学者，我深知一厢情愿地坐等这些企业良心发现实施自律简直是白日做梦，铺天盖地的指责声讨也根本无法唤醒他们为了超乎常规利润便可和魔鬼打交道的灵魂，就算是现在亡羊补牢地制定出一系列技术检验标准恐怕也无法防止以后又出现什么“四氯氟氨”、“五氯氟氨”或是其他更加可怕的东西。要想避免再一次出现“重重拿起，轻轻放下”的结果，实现长治久安、一劳永逸的局面，我们就必须从制度建设入手，以人性本恶为出发点来重构中国的产品责任法律体系，明确责任认定标准，完善惩处制裁手段，从而使得相关企业纵有图谋不轨之心，也无跨越雷池之胆。

大道理人人都会说，但从来都是知易行难，问题的关键还在于我们怎么做才能到达胜利的彼岸呢？我既非立法者，可以立即制定出精妙完备的法规；也不握有话语权，可以向公众发出振聋发聩的呐喊；更没担当帝王师，可以随时献上万字平戎策，可是我深信“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的道理。我曾经于2002—2005年间留学美国明尼苏达大学法学院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师从美国著名的证据及产品责任法专家 Don Marshall 教授专门研习产品责任法理论的经历，使得我不由自主地觉得自己不仅有意愿而且有责任，把自己对于美国产品责任法律制度的所知所感用笔记录下来，为祖国的产品质量责任体系改革探索一条最为现实的新路。

纵然美国著名法学家 Lawrence M. Friedman 曾在他的大作《美国法律发达史》中谈到：“到其他国家的法律渊源中去学习，是改进本国法律最便捷的途径”，但要知道盲目崇拜模仿为害更甚。所以人们完全有理由提出疑问，中美两个国家在政治经济、文化思想、法律体制、社会生态等方面存在这么大的差异，我们为什么要拿美国作为自己的参照坐标，我们又能从美国产品责任法律制度当中借鉴学习到什么有益的东西吗？

这些诘问无疑是很有道理的，却也并不容易回答，况且我想在这里简单地强调美国的相关法律制度在全世界范围内是多么的优越先进，既不能轻易服众，也无助于打消人们心中的疑虑。那倒不如先让我们换个轻松一点的话题，从我向大家介绍一本在美国家喻户晓的小说谈起吧，也许所有的答案都会藏在这本被告诫“准备读之前千万不要吃东西，否

则你会全都吐出来”的神奇小说当中。

厄普顿·辛克莱尔 (Upton Sinclair) 是美国名噪一时的纪实作家,也是所谓扒粪文学 (muckraking)^① 的开山鼻祖。他在自己那本被誉为“恶心了美国一百年”的代表作《丛林》(The Jungle) 里通过一位工人的眼睛,向我们栩栩如生地展示了 20 世纪初期美国肉制品加工业的肮脏内幕:在芝加哥有一家大型联合肉制品加工厂,里面香肠是用发霉火腿切碎以后填充的;过期变质的牛油可以在回炉融化之后重新售出,发臭的肉食只要在添加了硼砂、甘油和染料之后就又变成新鲜合格的模样了;甚至有一次当一位工友失足跌入提炼猪油的罐子里之后,人们也只是将他的骨头打捞上来了事,剩余的则变成了纯正猪板油的一部分来到了顾客的餐桌上……此外,工厂的卫生环境也令人作呕,生肉就被随便垛在地上,里面到处都是老鼠屎,患有结核病的工人就在上面走来走去,还会直接朝肉上吐痰,更有甚者,毒死的老鼠会和生肉一起被放到绞肉机里做成馅料……

我想就介绍到这里打止吧,否则真要害得大家吃不下饭了,对此辛克莱尔自己也辛辣地评论道:“我本来只希望触动读者的心灵,没想到却倒了美国人的胃口。”这本书在 1906 年一经出版便立刻在社会上炸开了锅,不仅美国国内的肉制品销量大减,就连出口到欧洲的肉食也下降了超过一半,抗议的信件像雪片一样飞往白宫。时任美国总统的西奥多·罗斯福紧急约见了辛克莱尔,并派出调查组彻查美国的食品行业,而且国会也很快就推出了《食品药品卫生法》等一系列法案,以及组织建立了现在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的前身。

由于这本书直接推动了美国产品责任法律制度的进步,如今很多美国法学院都把《丛林》一书列为修习产品责任法的推荐课外读物,而我也很有幸在 Marshall 教授的推介之下阅读过这本小说。不知道大家的观感如何,我至今还能回想起当年自己合上这本书之后的惊愕,刹那间仿佛产生了一种恍如隔世的错觉,觉得自己简直就像是跟随央视《中国质量报道》节目记者的镜头去探访了一个制造假冒伪劣产品的黑窝点,一时分不清书中说的是那时的美国,还是现时的中国。

罗马果然不是一天建成的,冠冕堂皇的现在也掩盖不了不堪回首的

^① 扒粪文学大意指以揭露行业内部黑幕或曝光弊案丑恶行径为主题的文学作品(作者注)。

过去，原来美国历史上也存在有这样一段与中国的现在如此惊人相似的往事。由此可见，中国产品尤其是食品行业现存的种种不尽如人意之处，并非是什么中国国情或国民素质使然，而是一个国家在国力迅猛上升及社会快速转型时期所必然经历的，法律与道德的发展进步与经济的腾飞冲刺不相匹配的阶段，在产品质量领域集中体现的乱象。

从美国的历史经验教训当中，我们可以总结出一个国家的产品质量问题大致需要经历4个阶段的演进：第一个是无欲无求的阶段。那时的生产效率低下，商品交换的程度很低，人们大都以自给自足为主，既然连产品都没有，更不存在质量的问题了。第二个是天下大乱的阶段。生产关系的改变带来了生产力的释放，经济的迅速发展带来了对各种各样产品需求的急剧膨胀，于是不法商人们在巨额利益的驱动下纷纷铤而走险，不择手段地通过造假掺假以及降低质量要求等行为来达到利润最大化的目的，加之相关的法律制度尚不健全，一时之间产品质量问题层出不穷。第三个是乱中求治的阶段。无序竞争达到一定程度必然会产生物竞天择的自然选择效应，从而形成局部范围的寡头合作，为了排挤行业内部的其他从业者并且对外界树立起行业壁垒，这些寡头往往会以提高产品质量标准为武器实现市场垄断。另外，由于社会对产品质量问题的广泛关注，政府也开始完善法律制度进行综合治理。第四个便是天下大治的阶段。法律有条不紊、企业主动自律、市场优胜劣汰以及消费者理性维权，于是产品质量进入了一个平稳的良性循环轨道。如果持悲观一点的看法，我认为中国正处于第二个阶段即将结束，正进入到第三个阶段的历史时期。

既然正如发展经济不能搞大跃进一样，一个国家产品质量的提高也不是一件可以一蹴而就的事情，总是要经历几个阶段的进步，那么美国的经验对我们来说就是极为宝贵的了。我们正在经历的恰好是美国人在上个世纪之初所走过的路，总结他们这一路走来的成败得失至少可以帮助中国在提高产品质量的道路上少走许多弯路，而这也正是我创作本书的初衷所在。中国国情的确值得考虑，因为生搬硬套并不可取，但不必要无限拔高强调，这个世界上还没有完全相同的两片树叶呢，所以这不应该成为拒绝虚怀若谷、海纳百川的借口。

那我们究竟能从美国的产品责任法律制度里面学习到什么呢？开列一张清单固然容易，不过我更愿意告诉大家一个完完整整、原原本本的美国产品责任法律制度，把它的全貌以白描的方式原汁原味地展现在大

家的面前，既不添油加醋、故弄玄虚，也不掐头去尾、挟带私货，而是让大家就像我当年坐在 Marshall 教授的课堂上一样，听我娓娓道来这一百多年间美国产品责任法的风雨历程，领略前辈先贤们是如何通过一个又一个判例把美国产品责任法引领到了今天的高度。至于每个人能够从这里面参悟到些什么，以及其中哪些原则规定会对今天的中国有所帮助，恐怕我这个作者说了不算，这个选择权应该交到每一位读者的手中，因为我一直都坚信比教会大家去相信更有价值的是学会去怀疑，这股崇尚怀疑的精神也恰是美国法学教育的真正可贵之处。

讲完了这本书诞生的缘由，接下来还有必要由我来向大家介绍一下本书将要写些什么以及打算如何去写。就像很多产品都建议消费者在使用之前先要阅读一下说明书似的，我也应该先在这里从内容和形式两方面将这本书给您作一个通盘的介绍；让读者们看看它的质量到底符不符合您的期待，以及如何阅读这本书才能使您获得最大的收获。

这本书的形式是经过精心设计的，我既不希望它是一本冷冰冰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巨著大作”，也不想让它变成一本搜罗了许多猎奇故事的“传奇读本”。按照我的想法，这应该是一本简明扼要的书，摒弃一切故作高深的寻章摘句，直指要害，力求让每一个对产品责任问题感兴趣的读者都能有所感悟；这也应该是一本迎合时事的书，并非是一股脑把美国的产品责任法律制度全搬到中国，而是刻意选择了一些最为基本、对于重塑中国产品质量责任体系也最有针对性的内容介绍给大家；这还应该是一本妙趣横生的书，尽量使用最生动的语言把法律原理深入浅出地告诉大家，哪怕没有经过专业法学训练的人也会看得津津有味；这更应该是一本具有可操作性的书，光是指出问题而不提供解决的办法无疑是不负责任的行为，从这个意义上说这本书是负责任的。

这本书在写作上有3个特点：首先，我打算让案例来唱这本书的主角，这是由美国产品责任法从来都是以普通法为主的形式所决定的。因此，我会采取美国产品责任法教科书通用的案例教学法，利用50多个在美国产品责任法发展史上最富特色与代表性的案例把整本书串联在一起。这样做的好处在于，既能让读者们在了解相关理论知识之余，马上就栩栩如生地看到这些理论在实践当中是怎样被运用的；又能时刻提醒读者们牢记法学不是一种经院哲学，其中既有无数法律原则的交织，更有各种社会集团的纵横，所以必须永远坚持面对真实到有些残酷的社会来学习理解法律。

其次，我计划采用“问题导向”的情节进展模式，在开篇伊始就给全书隐埋伏下一条情节主线，一直贯穿到整本书的结束。这样的编排能够使我带领读者们时刻从解决实际问题的视角出发展开本书的各个章节，从头至尾都可以让读者们保持一个清晰的思路，读完整本书就好像是亲自办理了一起产品责任案件一样。如此一来全书的各章节之间便形成了更加紧密的层层递进关系，从而使得读者们在学习过程中始终受到问题的导引，好像在法律丛林里手持着一张路线图一样，避免了大家在阅读传统法学教科书时所经常遇到的“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的尴尬。至于这条主线究竟是什么，难道大家从各章的标题还看得出来吗？

最后可能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我将会始终坚持一种轻松幽默的写作风格。虽然这本书讨论的产品责任的话题很沉重，但是我的叙述绝对不应该沉重，要让读者们能在愉快惬意的氛围下学习相关的知识。作为一个十几年来深受其害者，我不相信所有的法学教科书都只有板起面孔训人这样一种写法，等到我自己拿起笔来的时候，我不由自主地希望读者们能够从自己的书中看到更多有人情味的东西。于是，我在挑选案例的时候特地挑拣了那些和大家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在进行理论阐述的时候有意避免堆砌太多艰深的术语，而且还专门编写了几十个有关美国法律制度、法学教育、社会文化和法学院生活的小故事放在每一节的后面……总之，这一切都是为了让您读起这本书来倍感亲切。

与此同时，这本书的内容也称得上精彩纷呈，尤其值得自夸的要数谋篇布局上别具一格。众所周知，美国是一个普通法国家，它的产品责任法律制度也完全秉承了这一传统，不仅没有在联邦层面制定出一部大一统式的产品责任法^①，而且各州也多没有将产品责任法律规则成文化^②，因此时至今日各个不相统属的法院作出的各种可能存在相互矛盾的判例仍然是美国产品责任法的主要渊源，尽管有学术机构一直致力于

① 美国商务部曾经于1967年颁布了一部《模范统一产品责任法》（Model Uniform Products Liability Act）供各州批准采用，但并没有一个州对此作出响应。

② 到目前为止，全美只有6个州制定了成文产品责任法，分别是华盛顿州、新泽西州、印第安纳州、堪萨斯州、路易斯安那州和康涅狄格州。

对这些判例进行系统编撰^①，但研读案例仍然是美国法学院学生修习产品责任法的主要方法。

通过研读案例的方法来学习法律对美国学生来说可谓得心应手，可是对像中国这样遵从大陆法系国家的学生来说则可能成为一项挑战，面对铺天盖地而来的宛如一盘散沙且操着南腔北调的案例，绝大多数学生的感觉会是茫然无措。因此，要想让国内读者不至于迷失在案例组成的天门阵中，就不能照搬美国产品责任法教科书的篇章结构，而是要主动为读者们理出一条头绪来，这也正是为什么本书在内容安排上独具匠心，迥然有别于其他同类型读物的原因所在。

俗话说“牵牛要牵牛鼻子”，那么美国产品责任法的牛鼻子是什么呢？我给大家总结了两个字——责任，因为产品责任法归根结底说来就是一部定义责任、辨析责任、划分责任以及施加责任的法律，只要牢牢把握住了“责任”这个精髓，就等于找到了可以指引你自由穿行于产品责任法案例迷雾当中的指南针。即便只是看一眼各章的标题，大家也可以一目了然发现本书正是紧紧围绕着“责任”两个字来展开论述的，从责任的主客体、责任的诉由、责任的类型、责任的成因、责任的证明、责任的抗辩、一直到责任的承担，清晰的条理带给大家的是更加轻易顺畅的理解，相信作者这样煞费苦心的安排一定能让读者们收获事半功倍的学习效果。

就如同很多产品说明书里都会建议消费者怎样获得最佳使用效果一样，我在这里也不能免俗，为了让这本书的功效发挥到极致，忍不住要结合自己这么多年来亲身体会给大家提几条忠告：

第一，产品责任法是一个综合性的体现出诸多部门法律及其他领域知识交叉立体的学科，想要学好产品责任法不能就事论事，而是要努力积累非常丰富的知识体系。阅读任何一本专门的产品责任法教科书都充其量只能让你跨进这个学科的大门，如欲进行一番深入的修行，你就一定得打破人为设置的法律部门的藩篱，多多了解诸如侵权法、合同法、民事诉讼法等方面的知识。甚至有些时候你还必须跳出法律制度的局限，多去想想有没有其他更为简易且成本较低的途径能达到同样的目

^① 其中成就最大的当之无愧要算美国法律学院（ALI）编纂的《侵权法重述（第二版）》的第402A节（1965）与《侵权法重述（第三版）之产品责任》（1998）。